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06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及本基金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本年度报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从而导致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将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的内容进行复核，财务数据计算、投资组合公告等内容，保留复核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因本年度报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从而导致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将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投资决策、基金估值、投资报告、投资决策等方面应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说明书及基金年度报告摘要。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投资决策、基金估值、投资报告、投资决策等方面应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说明书及基金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 § 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7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4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77,916,233.14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	不适用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707,070,109.09份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类型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4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77,916,233.14
基金份额持有人数	不适用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707,070,109.09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

本基金在日常运作上自下而上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强调通过

对上层和下层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判断性的

资产配置，从而在控制风险、风险控制和寻求资产配置的

预期收益方面并不表现出来。

投资策略：投资组合的构建和调整，根据宏观经济形势、政策环境、

资金供求状况、行业景气度、公司基本面等多方面的因素综合考虑，

在充分考虑风险和收益的情况下，通过资产配置达到预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C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黎鸣海	施云松
信息披露负责人	黎鸣海	010-66106799
联系电话	021-69606000	
电子邮箱	liyihai@z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9609700, 400-700-9700	95688
传真	021-3836051	010-66106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

www.zi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查地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3.1.1 利润数据和指标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769,413.31

86,094.98

本期利润

92,240,136.33

127,769.21

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6

0.02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0%

1.90%

3.1.2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分配利润

0.0076

0.00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96,499,360.48

10,270,526.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89

1.0190

3.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3.2.1.1 利润数据和指标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C

本期利润

75,769,413.31

86,094.98

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6

0.02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0%

1.90%

3.2.1.2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分配利润

0.0076

0.00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96,499,360.48

10,270,526.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89

1.0190

3.2.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

本基金在日常运作上自下而上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强调通过

对上层和下层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判断性的

资产配置，从而在控制风险、风险控制和寻求资产配置的

预期收益方面并不表现出来。

投资策略：投资组合的构建和调整，根据宏观经济形势、政策环境、

资金供求状况、行业景气度、公司基本面等多方面的因素综合考虑，

在充分考虑风险和收益的情况下，通过资产配置达到预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A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C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3.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3.2.4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及本基金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本年度报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从而导致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将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的内容进行复核，财务数据计算、投资组合公告等内容，保留复核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因本年度报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从而导致对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将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投资决策、基金估值、投资报告、投资决策等方面应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说明书及基金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2015年4月13日至6月30日。

## § 4 管理人报告

基金管理人对本年度报告的基本情况

4.1 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4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5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6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7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8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9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10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1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诚信记录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影响基金运作的重大事项。

4.1.1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经理的过往经营情况